

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深入贯彻党中央决定和市委、区委决策部署，推动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发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组织开展政府领域的调查研究、分析政法舆情动态、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等。

（二）单位构成

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政法委员会；重庆市潼南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1. 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有关国家法规和政策的具体实施工作，承担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问题的调查研究，提出工作建议，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2. 掌握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进展情况，协助主管部门开展平安建设工作，基层平安创建活动。开展对社会治安形势的整体研判，分析研判影响社会稳定的新问题、新动向，为主管部门决策提供依据。

3. 协调推进扫黑除恶、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校园和医院及周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社会治安基础设施安全防护、护路护线联防等工作，指导协调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和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建设。承担综治视联网等综治服务管理平台的建设、运行和维护，指导协调推动“雪亮工程”等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化建设。

4. 为辖区内网格化管理、实有人口服务管理、特殊人群服务管理等涉及多个部门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事项提供技术支撑和服务。调查研究流动人口、特殊人群和重点青少年群体等服务管理工作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推动建立覆盖全部实有人口的动态管理体系、特殊人群社会关怀帮扶体系。

5. 调查研究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服务管理工作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研究完善群众利益协调机制，协调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工作。

6. 承担全区年度群众安全感、政法队伍满意度、司法公信力等民意调查工作。

7. 承办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887.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87.3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21.90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拨款增加 21.9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880.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3.34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7.3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8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62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21.90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21.90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87.3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87.33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29.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0.33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29.3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新调入行政人员一名，事业人员一名，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457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雪亮工程视频监控互联互通平台专项减少，主要用于全区社区巡逻队经费等重点工作。

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18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0.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8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0.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和 2020 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430.3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37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20 年新调入行政人员一名，事业人员一名。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6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 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1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457 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0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勤执法用车 1 辆。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

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王丽

联系方式：**023-44551812**

表 1

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政法委员会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887.33	一、本年支出	887.33	887.3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87.3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3.34	793.3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52	56.5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卫生健康支出	19.85	19.85		
二、上年结转		住房保障支出	17.62	17.6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数	887.33	支出总数	887.33	887.33		

表 2

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政法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887.33	430.33	45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3.34	336.34	457.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93.34	336.34	457.00
2013101	行政运行	252.57	252.57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7.00		457.00
2013150	事业运行	83.77	83.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52	56.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24	49.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49	23.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3	19.0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0	1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85	19.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5	19.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2	12.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7	3.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6	3.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0	0.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62	17.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62	17.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2	17.62	

备注：本表反映 2021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3

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政法委员会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430.33	323.16	107.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8.36	308.36	
30101	基本工资	68.21	68.21	
30102	津贴补贴	55.74	55.74	
30103	奖金	63.41	63.41	
30107	绩效工资	40.75	40.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49	23.4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03	19.0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48	12.4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6	3.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4	1.5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62	17.62	
30114	医疗费	2.94	2.94	
302	商品服务支出	107.17		107.17
30201	办公费	41.65		41.65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3	咨询费	3.00		3.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1.50		1.50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1	差旅费	15.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1.50		1.5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1.51		1.51
30217	公务招待费	8.00		8.00
30228	工会经费	2.79		2.79
30229	福利费	2.39		2.39
30231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83		9.83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00		2.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0	14.80	
30307	医疗费	0.80	0.8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00	14.00	

表 4

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政法委员会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1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8.00		10.00		10.00	8.00

表 5

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政法委员会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 6

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87.3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3.3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国防支出	
事业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教育支出	
其他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52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19.85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住房保障支出	17.62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总计	887.33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本年支出合计	887.33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887.33	支出总计	887.33

表 7

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预算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预算	其他收入预算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名称						非教育收费收入预算	教育收费收入预算			
	总计：	887.33		887.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3.34		793.34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93.34		793.34							
2013101	行政运行	252.57		252.57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7.00		457.00							
2013150	事业运行	83.77		83.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52		56.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24		49.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49		23.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3		19.0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0		1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85		19.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5		19.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2		12.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7		3.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6		3.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0		0.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62		17.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62		17.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2		17.62							

表 8

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总计：	887.33	430.33	45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3.34	336.34	457.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93.34	336.34	457.00			
2013101	行政运行	252.57	252.57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7.00		457.00			
2013150	事业运行	83.77	83.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52	56.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52	56.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49	23.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3	19.0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0	1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85	19.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5	19.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2	12.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7	3.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6	3.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0	0.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62	17.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62	17.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2	17.62				

表 9

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政法委员会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事业收入预算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预算	其他收入预算	用事业基 金弥补收 支差额
						非教育收 费收入预 算	教育收费 收入预算			
总计：	6.00		6.00							
货物类	6.00		6.00							

表 10

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政法委员会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政法委员会		支出预算总量	887.33	
			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887.33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区委政法委按照市委和区委的相关部署要求，在 2021 年开展全区社区巡逻队伍建设、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专项工作、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铁路护路联防、雪亮工程视频监控互联互通、治安大防控及综合治理等专项工作，申请批复专项资金 457 万元。项目实施后，有利于全区社会稳定、平安建设、扫黑除恶、铁路护路、综合治理等工作形成更好局面。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治安大防控体系建设	7.44%	人	=	34
	全区社区巡逻队经费	75.71%	次	=	346
	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	1.75%	个	=	8
	综治业务经费	2.19%	人	=	10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2.19%	人	=	10
	铁路护路联防经费	2.19%	人	=	10
	雪亮工程视频监控互联互通平台	8.53%	人	=	39
	群众满意度	10.00%	个	=	满意
	基本支出	28.00%	万元	无	430.33
	项目支出	15.00%	万元	=	457.00

表 11-1

2021 年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全区社区巡逻队员经费			
主管部门		区委	实施单位		区委政法委
资金总额(万元)		346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常年性
项目起始时间		2021.01.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1.12.31
项目概况		<p>根据中共潼南县委、潼南县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平安潼南建设的意见》(潼南委发[2013]21号文件)精神,2013年全区已在25个社区和9个未设社区镇的街村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组建了34支社区专职巡逻队,补贴工作经费分别按照城区社区8万元/年和镇社区6万元/年的标准共计230万元纳入区财政预算。2016年新增10个城区社区,其中:梓潼街道新增5个社区(石盘、高梯、八里、卫星、胜利),桂林街道新增5个社区(龙潭、高何、铁钉、雷伍、双坝)。根据潼南委发[2013]21号文件要求,按照城区社区8万元/年的标准补贴工作经费共计80万元。2018年全区社区专职巡逻队经费增加至310万元。2018年新增双江镇仙鹅、古溪镇玉家、塘坝镇天印、柏梓镇梅家、田家镇园区、群力镇双堰等6个社区(村),根据潼南委发【2013】21号文件要求,按照镇社区6万元/年的标准补贴工作经费共计36万元。2021年2021年度全区社区专职巡逻队经费保持346万元。</p>			
立项依据		潼南委发[2013]21号文件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按市级、区级有关要求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全区镇街巡逻队45个		≥360人
			指标2:增配6个社区巡逻队		≥6个村社
		质量指标	指标1:培训人数达1000人次		1000人次
			指标2:该项目长期运行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正在实施		
		成本指标	指标1:接到社区每个8万;镇社区每个6万		346万
指标2:人均补助300元每月			≥360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区专职巡逻队员工作补贴,履行网格管理、治安巡逻、维稳、流动人口管理、重点人员防控、社区戒毒、社区矫正	群众满意度≥95%
			指标 2 :提供就业岗位 360 于个	≥360 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该项目长期持续发挥作用	100%
			指标 2 :巡逻队员年收入增加	≥4000 元每人每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满意	≥95%

表 11-2

2021 年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雪亮工程”视频监控互联互通平台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区委	实施单位	区委政法委	
资金总额（万元）	39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性	
项目起始时间	2021.01.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1.12.31	
项目概况	“雪亮工程”是中央综治办、公安部、国家发改委等国家九个部门重点推进，以县（区）、乡（镇）、村三级综治中心为指挥平台、以综治信息化为支撑、以网格化管理为基础、以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网应用为重点的“群众性治安防控工程”。要求建立视频监控互联互通平台，实现区、镇、村（社区）视频监控互联互通，2018 年底区和镇街道互联互通平台建设完成，镇及以下联通覆盖率不低于 15%。			
立项依据	中央综治办、公安部、国家发改委等国家九个部门重点推进项目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按中央、市有关要求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设备采购	2 套
			指标 2：数据联通、安装、调试	3 次
			指标 3：平台装修费 2 万	2 次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正在实施	
	成本指标	指标 1：设备采购	34 万	
		指标 2：数据联通、安装、调试	2 万	
指标 3：平台装修费		3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实现全区互联互通	群众满意度≥9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该项目长期持续发挥作用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满意	≥95%

表 11-3

2021 年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主管部门	区委	实施单位		区委政法委
资金总额(万元)	1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常年
项目起始时间	2021.01.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1.12.31
项目概况	此项目为 2018 年保留项目。此项资金在 2016 年初十六届人大第七次会议批复的信访安全资金中安排,主要用于区综治业务工作支出。			
立项依据	十六届人大第七次会议批复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按市级、区级有关要求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新增办公消耗	2 万元
			指标 2: 打造综合治理示范点 1 个	5 万元
			指标 3: 综治广告宣传	3 万元
		质量指标	指标 1: 保障全区综合治理良性发展	10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项目正在实施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综合成本运行成本较低	≥95%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人民群众安全	群众满意度≥95%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该项目长期持续发挥作用	10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指标 1: 满意	≥95%	

表 11-4

2021 年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铁路护路联防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委	实施单位		区委政法委
资金总额(万元)	1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常年
项目起始时间	2021.01.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1.12.31
项目概况	此项目为 2018 年保留项目。此项资金在 2016 年初十六届人大第七次会议批复的信访安排资金中安排,主要用于铁路护路安全宣传、慰问铁路护路联防队员、配置设施设备补贴等工作支出。			
立项依据	十六届人大第七次会议批复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按市级、区级有关要求完成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铁路护路安全宣传	3 万
			指标 2: 慰问铁路护路联防队员	2 万
			指标 3: 配置设施设备(安全隐患整治)	3 万
			指标 4: 铁路护路办公经费	2 万
		质量指标	指标 1: 保障潼南境内铁路沿线安全	
		时效指标	指标 1: 全年 5 次宣传活动	5 次
			指标 2: 4 个节点慰问工作人员	4 次
		成本指标	指标 1: 铁路护路安全宣传	3 万
	指标 2: 慰问铁路护路联防队员		2 万	
	指标 3: 配置设施设备(安全隐患整治)		3 万	
	指标 4: 铁路护路办公经费		2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 保障潼南境内铁路沿线安全	群众满意度≥9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 该项目长期持续发挥作用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 满意	≥95%

表 11-5

2021 年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委	实施单位	区委政法委	
资金总额(万元)	8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常年	
项目起始时间	2021.01.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1.12.31	
项目概况	此项目 2018 年预算为 13 万元, 2121 年调整为 8 万元。此项资金在 2016 年初十六届人大第七次会议批复的信访安排资金中安排, 主要用于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反邪教广告宣传、邪教人员转化等工作支出。			
立项依据	十六届人大第七次会议批复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按市级、区级有关要求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反邪教广告宣传品	5 万份
			指标 2: 邪教人员转化	根据当年掌握的人数
			指标 2: 教育转化基地维护	2 万元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全年实施	常态
		成本指标	指标 1: 反邪教广告宣传	2 万元
	指标 2: 邪教人员转化 4 万元		4 万元	
	指标 3: 教育转化基地维护运营		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政治安全、国家安全	涉密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 该项目长期持续发挥作用	100%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 满意	≥95%	

表 11-6

2021 年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治安大防控体系建设工作经费(市域社会治理)			
主管部门	区委	实施单位		区委政法委
资金总额(万元)	34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常年
项目起始时间	2021.01.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1.12.31
项目概况	此项目包括 2018 年预算项目深化平安潼南建设经费 39 万元、群防群治经费 15 万元、社会管理服务中心建设经费 15 万元等 3 项。2018 年预算为 69 万元, 2121 年预算调整为 34 万元。此项资金在 2016 年初十六届人大第七次会议批复的信访安全资金中安排, 主要用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平安潼南建设、社会治安防范、维稳、群防群治等工作支出。			
立项依据	十六届人大第七次会议批复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按市级、区级有关要求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打造村居“三和民情室”	6 个
			指标 2: 六无平安村居建设	1 批
			指标 3: 重点人员稳控	常年开展
			指标 4: 重点疑难案件化解处理	--
			指标 5: 打造市级、区级综治示范点	5 个
			指标 6: 国家安全宣传	2 次
			指标 7: 综治网格化管理平台建设、运行和服务	--
			指标 8: 宣传标示标牌、宣传品	2 万份
			指标 9: 综治调查研究、技术支持	3 次
		指标 10: “五张网”建设	--	

	时效指标	指标 1：每月按工作计划推进	12 次	
		成本指标	指标 1：打造村居“三和民情室”	3 万元
			指标 2：六无平安村居建设	4 万元
			指标 3：重点人员稳控	5 万元
			指标 4：重点疑难案件化解处理	4 万元
			指标 5：打造市级、区级综治示范点	3 万元
			指标 6：国家安全宣传	4 万元
			指标 7：综治网格化管理平台建设、运行和服务	4 万元
			指标 8：宣传标示标牌、宣传品	2 万元
			指标 9：综治调查研究、技术支持	2 万元
			指标 10：“五张网”建设	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保障社会治安良好，群众满意度≥95%	≥95%
指标 2：维护社会稳定，群众满意度≥95%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该项目长期持续发挥作用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满意	≥95%	

表 11-7

2021 年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综治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区委	实施单位	区委政法委	
资金总额(万元)	1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常年	
项目起始时间	2021.01.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1.12.31	
项目概况	此项目为 2018 年保留项目。此项资金在 2016 年初十六届人大第七次会议批复的信访安全资金中安排,主要用于区综治业务工作支出。			
立项依据	十六届人大第七次会议批复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按市级、区级有关要求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新增办公消耗	5 万元
			指标 2:业务经费	5 万元
		质量指标	指标 1:保障全区综合治理良性发展	10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正在实施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综合成本运行成本较低	≥95%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保障人民群众安全	群众满意度≥9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该项目长期持续发挥作用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满意	≥95%	